

证券代码：600490

股票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17-110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鹏欣资源，股票代码：600490)已于2017年2月21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6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81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1日披露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85)。2017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股票发行价格的调整方案的议案》等议案。2017年7月26日，公司披露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90)，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落实、回复。

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

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860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要求公司对相关问询进行回复并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作相应修改,详见2017年7月26日披露的《鹏欣资源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91)。2017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之股票发行价格的调整方案的议案》等一系列议案。2017年8月26日,公司披露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之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09)、《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08)以及《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28日开市起复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6日